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谢汝煊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谢汝煊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并且不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由于独立董事谢汝煊先生的辞职将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在补选的独立董事就任前，谢汝煊先生仍需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因此，公司需补选 1 名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培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在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本次补选的独立董事王培女士的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王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16 日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培女士

简历如下：

女，1968 年出生，本科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外语系，获文学学士学位；硕士毕业于同济大学、阿肯色大学沃尔顿商学院，分别获得 MBA 学位（主攻方向：人力资源）和 EMBA 学位（主攻方向：物流供应链及快速消费品）。近 5 年工作经历：1995 年 6 月-2013 年 6 月先后担任沃尔玛中国总部人力资源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兼首席行政官(CAO)、沃尔玛美国总部集团副总裁等；2013 年 8 月-2015 年 10 月任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现任上海弘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王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简历披露外，王培女士最近五年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查询，王培女士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